

只有桑贝，给我带来最纯粹的快乐

□黄雅琴



法国画家让·雅克·桑贝



桑贝绘的小淘气尼古拉



我在译文社工作，译文社如读者所知，以出版“致郁系”作品闻名，没说这些作品不好的意思，因为它们都很深刻。只有桑贝，给我带来了最纯粹的快乐。

桑贝系列的出版是在2019年，但我想做桑贝的初心要再早上四五年。原因无他，就是想那种最纯粹的快乐分享给更多的中国读者。但桑贝的书之前是另一家中国出版社在出版，所以法国出版社要遵循版权优先权的原则，即使我想买，也还是买不到。有四五年的时间，我或者我们的版权同事过段时间会写封信给法国出版社，或者趁着去法兰克福书展的机会亲自去法国出版社的展位刷存在感。这是一个漫长的等待过程，当终于得到外方的认可之后，其实更大的考验才刚刚出现。

最初的兴奋过去之后，我开始有点慌了，我要怎么把桑贝的画册介绍给中国读者？毕竟，我们社最擅长的是出版写满了字的书，读者愿意为没有几个字的画册买单吗？其实，我心里没有底。但我相信桑贝的幽默、温柔和通透是可以感染到所有人的。

和美编辑搭档排版的日子有苦有乐，因为有很多细节需要处理，所以常常做着做着就加班了。不过，手上操控着鼠标，我们的嘴也没闲

着。我一会儿提醒美编：“你看，这幅画真有意思！”过了会儿，美编又对着我感慨一句：“桑贝的画真是舒展啊！”我们一起听了很多音乐，吃了不少外卖，陆陆续续出到了第5本。从第一本《童年》的惴惴不安到第五本《桑贝：一个画家的音乐家》的游刃有余。

其实，并没有指望桑贝的画册在中国有多畅销，毕竟，桑贝和戈西尼合作的《小淘气尼古拉》系列已经是全球爆款了，连桑贝本人也坦率地说，他不明白为什么《小淘气尼古拉》系列会这么畅销，而那些成人向的画册才是他更在意、更用心的作品。世上的事情不就是这么荒诞吗？但每次有熟悉的朋友或者陌生的读者和我分享他喜欢的某幅桑贝画作，我就感到一丝满足，原来幽默真的是无国界的，原来幽默真的可以穿越时间和空间的隔阂让中国读者也发出会心一笑！

这当然是因为桑贝有一双洞悉世事的眼睛还有一颗敏感通透的心。或许一切早在桑贝的童年时代就注定了。

桑贝的童年用中国人的一句话来总结就是“穷人的孩子早当家”。1932年，桑贝出生在波尔多，一座因为红酒出名的法国城市。桑贝的继父靠推销罐头食品赚取微薄的佣金，养活一大家子，拮据的生活成了父母不断争吵的导火索，在桑贝的描述中，两人简直是“吵架的运动健将”。早熟的桑贝很早便悟了生活的艰辛，多年后，他在《童年》中精辟地剖析了贫穷的本质：“穷人有很多借口，要比那些不是那么贫穷、不是那么一无所有的人更加冷酷无情。人们总以为穷人会互相帮助、互相尊重，等等。完全不是。他们由衷地互相憎恨。”

但桑贝葆有一颗赤子之心，他理解父母的困境。多年之后，他释然地表示，他的父母算不上完美，但已经尽了全力。学生时代的桑贝不是传统意义上的好学生，小淘气尼古拉多多少

少是有他自己影子在的。他调皮捣蛋，撒谎骗人，估计也没让家长少操心，但他还有两个很优秀的品质——敏感和乐天。因为敏感，他能抓住周遭一切细节，再通过画笔细腻地表现出来，用好友马克·勒卡尔鹿蒂耶的话来说，桑贝的画是“一面精心摆放在我们太过严肃的灵魂眼前的哈哈镜，它们邀请我们，用温柔而敏锐的目光去看人间百态”。他也是个乐天的人，即使原生家庭有诸多问题，他还是选择了和解，并且在此后一生中，一直用幽默的方式给自己，也给所有人“找乐子”。

桑贝没有经过绘画的科班培训，因为家里根本没钱。他是在十二岁时发现了自己的绘画才能。有天，他鼓起勇气把作品拿给继父看。继父鼓励道：“挺好的，这幅画有动感。”青春期的桑贝则回了句：“我才不在乎呢……”中学毕业后，他找了份工作来贴补家用。他会趁着老板不在的时候，用公用电话打给报社毛遂自荐，自称是美院学生（当然，他撒谎了），想要投稿。机缘巧合下，桑贝认识了漫画家沙瓦勒，但当时桑贝根本不知道眼前那人是鼎鼎大名的沙瓦勒。后者看了桑贝的画后，肯定了他的天赋，并说：“你的画挺好笑的，有点像沙瓦勒。沙瓦勒认识我吗？”眼见桑贝一脸茫然的，沙瓦勒笑着说：“我就是啊！”得到前辈的认可固然是件好事，但要真正进入圈子还要靠自己的努力。有很多个夜晚，他坚持画画到夜深人静。前辈对他说，一定要有自己的风格。他为了这句话琢磨了好多年，也做过一些无谓可笑的尝试。我们现在能通过他轻盈的线条、清新的色彩一眼认出那是桑贝的画，其实并不知道他在背后付出了多少的艰辛和努力。

桑贝这个名字广为人知，还要感谢《小淘气尼古拉》。尼古拉这个名字是桑贝取的，他当时正好看了一个尼古拉红酒的广告。桑贝多年后回忆往事，认为《小淘气尼古拉》首先是关于友谊的故事，而他和戈西尼在创作过程中也互相分享了很多童年经历，两人一文一图，珠联璧合。不过，所有和踢球有关的部分，都是桑贝完成的，他“取笑”戈西尼可能连足球场上要上多少个人都搞不清楚，也分不清任意球和点球。《小淘气尼古拉》第一本上市后几乎悄无声息，但出版社没有气馁，又出版了第二本，渐渐得到了书评人的认可，还上了电视节目，时至今日，成了全世界人民都知道的经典形象。可见，任何事的成功并非一蹴而就。

《纽约客》向桑贝递去橄榄枝时，他已是名闻遐迩的漫画家。很多朋友问他为什么不早点

联系《纽约客》，他开玩笑说，他才不呢，他要这本杂志主动找上门来。其实他是有点害怕，害怕投稿会被《纽约客》拒绝。桑贝精挑细选了一些画让《纽约客》的编辑带回去，其实他不清楚杂志到底喜欢哪种。之后就石沉大海。几个月之后，有个朋友兴奋地告诉他，在报刊亭里看见《纽约客》用了他的画来做封面！从1978年第一次合作至今，桑贝为这本美国顶尖杂志提供了110多个封面插图，和纳博科夫、E·B·怀特以及菲利普·罗斯成了纸上邻居。

尽管已经功成名就，桑贝和其他画家一样有着无尽的苦恼。同行竞争激烈怎么办？编辑反复要求改稿怎么办？灵感迟迟不来怎么办？

《桑贝在纽约》中提过一件轶事。其实这幅画最初在楼梯底下还有个女孩，她在用猫咪的尾巴当胡子。《纽约客》的主编觉得画得很好，但需要把女孩去掉。桑贝觉得主编疯了，因为去掉女孩，会少了很多笑料。但他还是照做了，事实证明，效果更好。虽然少了一个直白的笑点，但更有韵味。桑贝坦言，他更喜欢有主见的编辑。当然，他偶尔也会放飞自我，比如画了这只大母鸡，理由就是：既然毕加索能做，为什么我不能画呢？他把这只大母鸡连同其他作品一起打包寄给了《纽约客》，没成想最后成为封面的竟然是这只大母鸡。或许，也只有《纽约客》才有勇气这么干吧！编辑《桑贝在纽约》的时候，我当时突发奇想邀请了美术装帧设计师同时也是插画师的任凌云来翻译这本。任凌云也是我们社新版村上春树的封面设计者，当时她正因为村上的封面忙得焦头烂额，知道了我的想法之后，她问我：“为什么要找我做翻译，而不是找一位专业的译者？”我回答：“因为你和桑贝一样都是艺术工作者啊，《桑贝在纽约》中的很多关于甲方的吐槽，你一定非常有共鸣！还有，你和桑贝一样都敢于接受新鲜事物，你一个法国人不懂两句英语，也敢跑到美国去干活，你嘛，我相信你也愿意尝试做做翻译吧。”感谢任老师愿意“不务正业”，于是，我们能从中文版《桑贝在纽约》那充满热情的文字中感受到桑贝对于绘画、对于艺术的热忱。这是一位艺术家对于另外一位艺术家的诠释。

上周五知道桑贝去世的消息时，我的第一反应是，以后再也不会看见桑贝的新作品了，他再也无法给全世界的读者带来新的快乐了。桑贝曾说过，人生需要奇迹，或许，他来到人间，留下千幅画作，已经是个奇迹了。让我们和桑贝一同欢笑吧，尽管人生有诸多烦恼和苦闷，但我想借桑贝的那双眼睛看见日常生活中的“小确幸”。

桑贝画的这只大母鸡成为了《纽约客》的封面

天涯异草

欧洲文化的渊源：希腊神话、荷马史诗和《圣经》

□沈大力

希腊是欧洲文化(狭义亦曰：“犹太-基督教文明”)的熔炉。在世界历史上，公元前六世纪至三世纪，古希腊城邦的文明称为“希腊纪元”，产生了埃斯库罗斯、平达、苏格拉底、亚里士多德和柏拉图等西方诗哲巨子，与东方的老子、孔子以及印度的佛教文化一道，构成人类智慧的宝库。英国浪漫派诗人雪莱曾经赞美古希腊文化独特的审美价值：“我们都是希腊的后代。我们的守则，我们的文学，我们的宗教和我们艺术的根源都在希腊。”现今，在巴黎电视一台“乐声”节目的希腊热门主持人尼格斯·阿里亚加斯特别强调：“希腊是我的诗歌与文化的向导。”可是，昔日法国文豪夏多勃里昂却对希腊文明的前途不无担忧，惊问：“我们这个世纪难道会看到一些野蛮部落扼杀一个开启大地的民族吗？”夏多勃里昂眼中的“野蛮部落”，系指镇压希腊独立的奥匈帝国，并未涉及蒙古的成吉思汗。希腊独立战争时，英国诗人拜伦于1824年赶至位于科林斯湾海口处的米索隆基，解救被围困在城内的希腊起义者，在那里献出了生命。远在俄罗斯的普希金也声援希腊，这表露整个欧洲的“希腊情结”。

希腊神话的“神谱”，叙述宙斯推翻其父科洛诺斯的统治，与他的两个兄长三分天下，自己在奥林匹亚山称雄，建立了神界的新秩序。巨人泰坦奋起反抗宙斯天庭，激战持续十年，结果败北，被囚于地狱。泰坦族的普罗米修斯为人类盗取火种受罚，被缚在高加索的悬崖上活受罪，由此展开一系列启迪后人的动人故事。英雄赫拉克勒斯在利比亚荒漠掐死了地母该亚的儿子安泰，还前去解放了被囚的普罗米修斯。希腊神话里，众神纷争不已，最激烈可怖的是“不和的金苹果”，由不和女神厄里斯引起。她扔出了一个金苹果，上边刻着“赠给最美丽的女神”，引起天后赫拉、战神雅典娜与女神阿弗洛蒂德三位女神争执。特洛伊王子帕里斯担任选美裁判，他私受贿赂将金苹果判给阿弗洛蒂德。女神帮助他把希腊美女海伦拐到特洛伊，引起希腊各城邦公愤，发动了“特洛伊战争”。

希腊联军从爱琴海起航，驰围特洛伊城。联军中的阿喀琉斯原系阿尔戈英雄，为帕琉斯跟特提斯所生。因希腊联军统帅阿伽门农王抢夺了他心爱的女奴布里塞伊斯，双方反目成仇。阿喀琉斯退回军帐，拒不出征。他的好友帕特洛克罗斯穿戴阿喀琉斯的盔甲，攻至特洛伊城下，不料被特洛伊城主将赫克托击杀。为替死者复仇，阿喀琉斯披挂上阵，杀死了赫克托。最终，希腊人采用木马计破城，取得了特洛伊战争的胜利。接下来，在特洛伊战争中立下汗马功劳的奥德修斯经过诸多磨难，尤其是避开天姿甚丽的仙女卡吕普索死缠和塞壬的妖歌，最终回到了故乡伊塔卡，用箭一射死了骚扰他家庭的食客“一百单八将”，和妻子帕涅罗珀及儿子忒勒戈诺斯团圆。可惜，他的伙伴们没能逃脱海怪的魔爪，无一生还。

荷马史诗《伊利亚特》和《奥德赛》同希腊神话一脉相承。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都肯定这部古代

先贤文学经典的作者是荷马。可是，对荷马这个名字，历来存在激烈争论。故欧洲学者，比如17世纪的神学戏剧家奥比涅雅克提出了斯芬克斯之谜似的“荷马问题”。首先，颂唱奥德修斯、阿喀琉斯、塞克罗斯斯和泰坦，以及特洛伊木马的行吟诗人是否真实存在过？抑或，如果史诗有一个主要作者，他是否就是《奥德修纪》中的盲歌手得摩多科斯(Demodocus)？另外，荷马为盲人的传说，是否属于一个修辞格：比喻。言下之意，此翁有特异功能，可以见到天地间的万象，有赋诗说偈，吐词超人预见的本领，从而馨香于天下。据说，他因为将海伦描写成挑起特洛伊战争的“祸水”，而遭那位希腊美女弄瞎双眼，死后埋在其母的故土奥斯岛上。那边，确确有他的坟墓。

凡此种种猜测，众说纷纭，莫衷一是。唯有一点可以肯定，正如卡尔·马克思所云：“荷马是希腊人由野蛮时代进入文明纪元的主要遗产”。这部希腊史诗成了整个欧洲文化的渊源。文论家达尼埃尔·门德尔松归结：“荷马史诗是穿越时空的游历”。几千年来，欧洲的文化艺术都从中汲取创作灵感，其无穷魅力，高标至今在西方无人能够企及。据柏拉图记载，在赞颂阿波罗、雅典娜，或者波塞冬的宗教艺术节上，人们吟唱《伊利亚特》和《奥德赛》，全程需要整整三天时间。彼时，音乐，尤其是戏剧产生奇异效果，掀起阵阵狂浪热潮。“荷马热”为何如此久长，经得起时蚀，没有随古希腊文和拉丁文在教学上的消退而泯灭？赫兹·威斯曼在他写的《荷马传》里指出：荷马的作品是诗歌而非哲学。诗歌本是取之不尽、用之不竭、永无止境的源泉。荷马的诗文如奇迹一般，数千年前描绘的神与人的情感依然具有强烈的吸引力，引起今人共鸣。

荷马史诗中的叙述毫不循规蹈矩，停滞不前，总有新鲜事物涌现，新潮滚动，变幻无常，情境沁人心脾。希腊神话所有的篇章都有广泛受众，不停地感染艺术家、戏剧家、作家、电影艺术家和动漫漫画师。然而，当今的世道已经改变，不能再沿用荷马的世界观照猫画虎。因为，荷马时代与今人的思维方式不同，不可古板地套用比较文学模式。当代文论家彼埃尔·拉岱·德拉贡提醒说：“将一个讲故事的人视为思想家，是明显的误读。希腊人往往将荷马与赫德德比作两条会怒目相视的彩陶狗，赫德德与荷马相差整整一代人。荷马侧重讲述故事，而赫德德则是在说教，类似今朝的一帮教师爷。”

德拉克洛瓦是欧洲研究荷马史诗、解析“荷马问题”的著名学者。他不赞成当今学术界的宏论，厌弃一味将古代哲学捧为“指南”，断定智慧教科书的要义在荷马史诗里没有地位。依他看来，荷马仅仅是一个口头文学的纂辑者，描绘一个邪恶、欺诈、伪善的世界。他着重指出：“阿喀琉斯不愧为一个卓绝的崇高英雄，完成伟业后，英年早逝。他虽然凶恶，但极富感情，在斯库洛斯王吕克莫得斯的宫廷爱上仙姿窈窕的公主得伊达弥亚，致使伊怀孕生子。无论如何，他还是值得人们倾慕的。至于奥德修斯，恰恰相反，他生性多疑狡黠，善用计谋欺骗世人。荷马史诗属于战争范围，不论是在特洛伊战争中，还是在鼠与蛙搏斗的池塘畔，都是互相厮杀，残忍之极”。所谓希腊人“死得其所”，乃不辜此情景，只不过是杀人如麻而已。尽管如此，荷马史诗采花撷实，妙在它处，不乏其魔幻，不愧为一部神奇之作。以学者姿态，德拉贡伯在巴黎咖啡馆的露天座上品评：“阿喀琉斯的愤怒绝对是一种社会反抗，针对一个危机四伏的社会，是人类历史的反响，迄今仍有迫切的现实意义。”



奥德修斯抵御塞壬的歌声

法国阿尔班·米歇尔出版社人文科学部主任海伦·蒙萨克雷雷今提议出版荷马全集，即除大部头的荷马史诗外，还要将荷马的其他著作收集翻译出来，其中有遭尘封数千年的荷马名下的颂辞、歌舞、诗话，特别是已发现的特洛伊史诗残片。海伦·蒙萨克雷雷女士筹划此项目已有数年，为此动员了历史、哲学、语法、人类学以及戏剧艺术等各个领域的人才，共有12位学术专家投入。推出荷马全集，旨在更全面地介绍一位古希腊的文化巨匠，呈现他创作背景的多面性，细致、深入地展示一部上乘作品的全貌。此举在全球尚属首次，也是阿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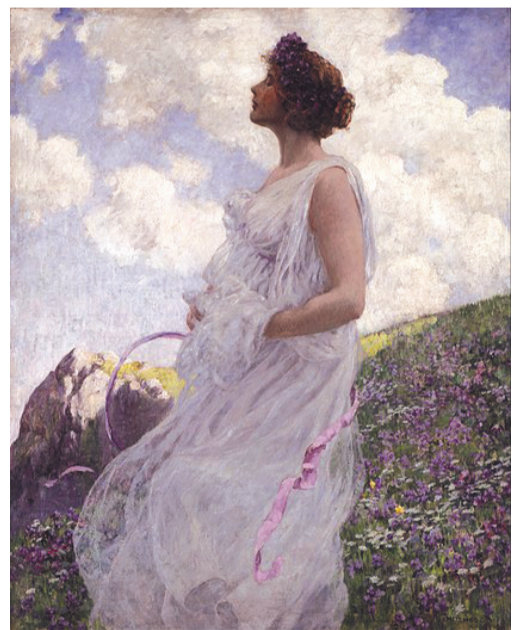
班·米歇尔出版社对传播古老欧洲文明、丰富人类智慧宝库作的新贡献。

荷马史诗全长27000行，其中《伊利亚特》长15000行。如前所述，古希腊的行吟诗人得用数天时间才能唱完整部诗作。据诺曼底奥热公爵说，古希腊的雄辩家德摩斯特尼也需整整三天时间才能将它读完。这部史诗源远流长，在欧洲文学的血脉里流淌，活跃在当代日常生活中。法语里诸多语汇都来自荷马史诗，比如，人们常用的“潘多拉盒”、“不和的金苹果”、“木马计”、“阿喀琉斯的脚踵”、“卡珊德拉预言”、“塞壬的歌声”、“爱捷丽”、“犹如冬天雪花般飘落”、“阿里阿德涅线团”、“俄狄甫斯情结”、“俄耳甫斯下地狱”、“像克罗地亚般富有”、“塞克罗斯斯式建筑”、“遭人训斥”、“混沌”、“预示神谕”、“纵酒狂欢”、“惊悚”、“刚脱虎穴，又入狼窝”(意为：躲开了卡鲁波迪德旋涡，又落入斯古拉的暗礁)等等，都出于荷马史诗讲述的故事，灵语爽目如新。

欧洲人的生活中，尤其在文化领域里，与荷马史诗处于同等地位的是《圣经》，另一犹太-基督教文明的源泉。“旧约”和“新约”记载，几乎无处不在，反映欧洲人的血脉，特别是在词源中。在文学上，从诗人维雍、预言家拉封丹，乃至唐·吉珂德作著塞万提斯，到处可见其迹象。人们引用“洪水”、“原罪”、“救赎”、“骷髅地”、“最后审判”、“伊甸园”、“以眼还眼，以牙还牙”、“与参孙一般强”、“你上哪儿去？”、“痛哭流涕”、“赤贫”等语汇，或者约伯的形象来表达自己的意念。不懂《圣经》，就不可能弄清楚说话人所表达的思想。研究《圣经》影响的意大利学者玛丽·安洁纳·奥蒂表示，《圣经》蕴涵丰富，其中所有洞天万象都深切地表达着人类的感情，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爱情与死亡、善与恶的秘密，且不可忽视普遍



帕里斯劫走海伦



海洋仙女卡吕普索纠缠了奥德修斯七年

存在的超越现象。在现代西方世界呈现一定的非基督教趋向和精神世俗化的今天，宗教似乎已不再处于社会生活的核心了。然而，《圣经》的丰富含义已成为西方审美心理定势，给予丽人逸士以滋养，依然异质和多样。虽时移世易，依然亘古如斯。

东方人与西方交流，不仅需要学会对方的语言，更重要的是，还必须从不同文明的角度探讨，否则会形成“聋子对话”，被诸多误读阻碍。因而，荷马史诗是必读的经典，同时得追溯到这部巨型史诗的源头古希腊神话。至于罗马神话，即维吉尔的《伊尼特》，可以说是希腊神话的翻版。古希腊神话里的诸神几乎原封不动地被罗马神话接收，只是称谓有所改变罢了。譬如，天王宙斯变为朱庇特，女神阿弗洛蒂德成了维纳斯，天后赫拉改称朱诺，等等。至于《圣经》，作为以宗教文学题材写成的基督教经典，其中充满对耶稣生平事迹的描绘，对虔诚的教徒来说，字字句句皆为真理。但在无神论者看来，它的价值并不在于此，其丰富的文学性更值得重视。大学者埃里德洛卡并不信天主，但他每日都要阅读《圣经》至少一小时，反复研究琢磨，从中提炼出精神要旨和诗情画意。

可以确切地说，《圣经》跟希腊神话、荷马史诗三股脉冲，汇成了欧洲文化的渊源，不啻一泓精神泉眼。欧洲，乃至全球的文苑智者，迄今都是从中汲取创作灵感。